

豪景花園管理有限公司

T.L. 60 MANAGEMENT LIMITED

(牌照號碼：C-642565)

新界青山公路 100 號青龍頭豪景花園

100 Castle Peak Road, Tsing Lung Tau, Hong Kong Garden, N.T.

Tel: 2491 7234

Fax: 2496 1998

如非 A、B、C、D 停車場車位業主，則毋須理會此通告

《重要通告》

檔案編號：HKG/2026/N/0118b

致：豪景花園 A、B、C、D 停車場車位業主

環保署「EV 屋苑充電易資助計劃」

資訊更新通告

背景

1. 本苑早前已獲得環境保護署(下稱「環保署」)的「原則上批准通知書」，本苑可獲的最高資助上限為港幣 1,500 萬元。(資助金額已包括 A、B、C、D 四個停車場合共 2780 個合資格車位)
2. 根據環保署要求，充電設施的設計需按環保署《設計指南》，為電動車充電基礎設施制訂設計方案：
設計方案一：所有合資格車位(100%覆蓋)設計同時提供中速充電的系統，(即單相 32A) 電源供應。
設計方案二：利用現有負載管理系統，將電力分區供應至各合資格車位或進行電力系統升級，以達至最低電力供應要求(即單相 13A 電源供應)，並為申請範圍內不少於 50% 的合資格車位提供所需電力。
3. 按照《豪景花園大廈公契》規定，各停車場屬獨立建築物並設有獨立財政帳目。
4. 成本估算：由於現階段正製備可行性報告予環保署審批，標書內容及圖則尚未完成，因此暫未能提供成本估算。
5. 有關本苑參與環保署「EV 屋苑充電易資助計劃」的過去資料，可參閱已張貼於各座大堂的通告，或瀏覽豪景花園網站(hkgarden.hk)文件：《豪景花園 ABCD 停車場—自 2020 年跟進 EV 屋苑充電易資助計劃時序表(2026 年 1 月)》。

資訊更新

6. 於 2026 年 2 月 4 日，環保署緊急召開會議，並以電郵通知本苑更新設計要求，指示不再需要按照環保署《設計指南》進行設計，即毋須達至設計方案一或設計方案二的要求。
7. 環保署表示若未能依要求提供所需資料和文件，可能被取消是次申請。
8. 環保署進一步指出，申請人可按屋苑實際情況，與車位業主確認後，自行決定最終申請的車位數目；惟必須於工程招標前，向環保署確認最終的合資格車位範圍。並須盡快提交參與車位位置的平面圖予環保署審核。
9. 基於上述環保署最新規定，本苑所有車位業主須先向管理處提交參與意向(無論同意或反對均須表態)，以便署方及有關顧問可根據實際參與的車位數量進行下一階段的工作。敬請業主積極回覆。
10. 管理處於 2026 年 2 月 11 日向所有停車場車位業主發出《確定參與登記表》，以向環保署確認登記參與計劃的車位。《確定參與登記表》已按業主最後所知的通訊地址發出。如需額外表格，可於各座大堂的雜誌架索取，或聯絡管理處職員索取。
11. 如未能於 2026 年 3 月 2 日或之前提交此《確定參與登記表》，環保署將於截止後不再受理任何更改；名單一旦提交至環保署後將被「鎖定」，及無法更改，敬請各業主務必於限期內完成遞交。
12. 現階段設計方案，將以改建商場總垃圾房為充電車位供電的總火牛房，以提供電源予 A、B、C、D 四個停車場各參與車位。



豪景花園管理有限公司

T.L. 60 MANAGEMENT LIMITED

(牌照號碼：C-642565)

新界青山公路 100 號青龍頭豪景花園

100 Castle Peak Road, Tsing Lung Tau, Hong Kong Garden, N.T.

Tel: 2491 7234

Fax : 2496 1998

(接上頁)

13. 由於現階段尚未確定最終參與計劃的車位數目，因此總工程費及各車位業主成本的攤分亦未能估算。
14. 依環保署所示：所有參加者必須明確註明參加車位的所屬停車場、樓層和車位編號並提交給環保署作進一步處理，一經提交無法更改。
15. 待登記名單確認後將交由環保署審核，及轉交顧問公司製備標書內容，並於市區重建局招標平台進行招標，最後亦須經業主大會進行決議。
16. 是次資助計劃僅適用於已確定參與的車位業主。

財務安排

1. 由於本苑 A、B、C、D 四個停車場在現時電力供應不足的情況下，需先投放大量資金以提升總電源供應的基礎設施，其後方可處理各停車場的配電、消防裝置及相關工程項目。基於上述原因，預計環保署批出上限為 1,500 萬元的資助額將未能覆蓋整個項目的工程金額，日後參加者可能需要額外集資以完成相關工程。
2. 聲明：一切與本計劃相關的工程費用均由參加者自行承擔，並會按「用者自付」原則處理。其後所有與參加者相關的收支，將按實際運作情況於獨立帳目內分拆處理。
3. 即使需要進行額外集資，其實際金額將視乎最終確定的參與業主人數及攤分後的成本而定。
4. 有關揀選承辦商以安裝電動車充電基礎設施的程序，須按香港法例第 344 章《建築物管理條例》及環保署《EV 屋苑充電易資助計劃》的規定，在業主大會上處理，並須於業主大會通過後方可開展相關工程。



豪景花園客戶服務部 謹啟

2026 年 2 月 12 日

「豪景花園-EV 屋苑充電易資助計劃業主茶敘」

本苑將於以下日期舉行「EV 屋苑充電易資助計劃業主茶敘」，並與各停車場業主進行交流。歡迎業主親臨出席，或透過 ZOOM 連結在線出席。

日期：2026 年 2 月 23 日

時間：19:30

地點：遊樂會多用途室

歡迎親身或以 Zoom 連結

在線出席：656 803 8664

(Zoom 於座談會 5 分鐘前開放)

(進入時需要提供車位資料以核實身份)



茶敘內容：

1. 回顧豪景花園參與環保署「EV 屋苑充電易資助計劃」的背景；
2. 介紹環保署工作流程；
3. 顧問公司（按環保署流程委任）的工作範圍與流程；
4. 匯報環保署於 2026 年 2 月 4 日發出的最新資訊；
5. 按環保署要求進行住戶／車位業主問卷諮詢的進度與結果；
6. 未來可能發展方向及不同情景分析；
7. 停車場業主自由討論及意見交流。

